

首都精神文明建设情况简报

第 44 期

(总第 2153 期)

首都精神文明办

2020 年 9 月 9 日

【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紧密结合自身职能,宣传落实《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全力推动构建首都良好交通秩序。强化正向宣传引导,树立良好风气导向。充分发挥交通安全宣传职能,以“骑行戴好安全盔、行车系好安全带”为主题,在全市深入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持续深化开展“从我做起,礼让公交道”“开车礼让斑马线”“净化慢行道,守护绿色出行”等系列文明交通行为主题活动 2000 余场次,发放宣传手册、海报等各类宣传材料 80 余万份,同步依托北京交警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户外显示屏等载体滚动播发宣传标语口号,持续营造“文明交通,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强化交通违法整治,保持高压严管态势。紧紧抓住全市“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年”的有力契机,着力加强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特别是交通违法行为的执法整治,部署开展违法占用“应急道、公交道、

非机动车道、行人便道、消防通道”专项治理行动,依托路面常态化管控岗,持续加强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逆行、横穿道路等违法行为的现场执法,努力做到以严格管理促秩序转变,推动市民群众文明出行习惯养成。强化重点群体监管,积极回应群众诉求。针对市民反映强烈的物流配送、快递外卖等车辆随意穿行、逆行、闯灯等不文明行为,在坚持严管严罚的同时,注重宣管并举,加强源头治理。6月份以来,先后多次约谈部分快递企业、行业协会和外卖企业负责人,将9584起外卖电动车违法信息分别转递相关企业,督办落实内部处理措施,切实通过警企联动,推动构建良好交通秩序。

(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朝阳区多措并举,深入推动《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落实。区委高度重视,迅速部署到位。区委常委会第一时间专题研究,明确要求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组织优势和融媒体中心融合优势,以贯彻落实《条例》为引领,与街道办事处条例、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物业管理条例一体贯彻、一体推进。文明委全委会专门部署,制定出台《朝阳区文明行为促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形成8大工程25项责任清单。区文明实践中心和689个所、站、基地整体联动,开展“文明加速度 健康靓朝阳”——“朝阳群众在行动”主题活动,推出“宜居朝阳”家园清洁行动等5个专项行动,持续推动《条例》落地落实。广泛宣传动员,彰显“朝阳群众”文明范儿。充分发挥“朝阳群众”品牌影响力和感召力,发出“@朝阳群众,您有一封文明邀请函”倡议书,印制市民文明手册16万份,印制“公筷公勺”等宣传海报25万余张。在新媒体平台和网络平台开展“文明行为朝我看”互动宣传,仅微博话题阅读量就达6900万。以“亮出朝阳群众文明范儿”为主题,在重点区域户外大屏持

续刊播微视频,在公园景区循环播出文明提示语,在12个街乡推出一批文明手绘墙。采用VR技术打造线上“朝阳群众文明馆”,设置文明打卡点,制作20余部公益宣传片和情景短剧,展现“朝阳文明力量”。突出“五个强化”,推动实践养成。强化示范带动,区委书记王灏带头参与文明实践推动日活动,党员干部、道德模范、北京榜样、网络大V、文明引导员率先做践行文明行为规范的表率。强化志愿服务,成立“文明啄木鸟”队伍,开展“践行文明手牵手 引领朝阳新风尚”等主题活动600余场次。强化村社自治,发挥村民议事会、红白理事会等自治组织作用,将《条例》融入村规民约,形成文明共识。强化“小手拉大手”,组织开展“新时代朝阳好少年”成长营、“童画文明”等主题活动,推动《条例》进校园、进课堂、进家庭。强化文明创建,持续推进“五大文明创建”,联合行业协会在餐饮企业开展“公筷公勺”专项行动,重点打造望京小街等一批“文明示范商圈”“文明示范街区”。健全四项机制,确保取得实效。坚持一手抓文明行为倡导,一手抓不文明行为治理。健全部门联动机制,结合文明城区复查、国家卫生区创建等重点任务,集中开展6类不文明行为专项治理。建立曝光警示机制,在区融媒体中心平台开设“不文明行为曝光台”,动员朝阳群众通过随手拍、“朝阳群众管城市”平台提供不文明行为线索,对不文明行为依法批评曝光。完善文明指数发布机制,联合专业机构持续开展区域文明水平动态监测,探索构建具有朝阳特色的文明程度综合评价体系。强化监督考核机制,将《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纳入处级班子综合考核、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监督检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及全国文明城区复查测评工作,确保《条例》落深落细落小落实。

(朝阳区文明办)

大兴区以贯彻落实《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为契机，整合资源，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助力文明城区创建工作。聚焦治理重点，构建不文明行为联合执法机制。针对外卖快递行业存在的不文明现象和违规行为，整合部门与属地执法力量，打破“九龙治水”执法现状。月度考评。制定评分细则，开展交通出行、消防与房屋安全、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等七方面 18 项指标检查。6 月、7 月对 4 家重点外卖平台和 8 家重点快递公司的 5917 名从业人员、202 家寄递点、110 家规模以上餐饮企业进行测评，共查处违规行为 563 人次，违规企业 9 家。结果公示。归集各执法部门的信息，及时发布从业者不文明行为，督促落实各方责任。激励惩戒。考核结果作为文明礼遇、政策补贴、对接帮扶的重要依据。采取约谈、集团通报、媒体曝光、限期整改等惩戒措施，强化文明行为约束。调动从业者积极性，打造《条例》宣传生力军。制定行业公约，提供保障措施，调动从业者遵规守纪自觉性，强化行业正向引领。纳入创城志愿者队伍。组建外卖快递公共文明引导志愿服务队，定人员、定岗位，向市民发放《条例》宣传折页、“文明倡议书”，在外卖快递配送箱统一张贴“文明出行”车贴，让文明在骑手、小哥心中扎根。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开展全员核酸检测，实行严格消杀措施，组织防疫专项培训，实景拍摄无接触配送宣传片，严格手消毒、一米线等文明行为要求，有效落实疫情防控需要。提供保障和关爱。发动各大商圈及企业为从业者送上总价值百万元的“清凉夏日礼包”，开展寻找“最美骑手”“最美小哥”“文明商户”等活动，营造“人人践行文明条例”的浓厚氛围。运用科技手段，规范行业管理水平。调动企业积极性，使用新科技手段，解决充电不安全、停车无序等难题，规范管理秩序。推广充换电新技术。在彩虹新城等 10

余个区域重点位置推广集中充电柜和换电柜,加强电池集中充电管理,从源头解决室内充电安全隐患。安装无接触配送智能柜。在绿地缤纷城试点建设全国首个商家延伸智能取餐柜,实现商家、外卖骑手、消费者全程无接触配送,提高骑手工作效率,减少乱停放现象,构建文明健康的服务环境。开发车辆监测系统。动员企业开发专门操作系统,实行骑手地图监控,对聚堆、超速、闯红灯等违规行为及时提醒并做出相应处罚,减少不文明交通行为。

(大兴区文明办)

【工作交流】

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委积极推动《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实施。加大法规宣传力度。通过组织学习培训、门户网站宣传、对《条例》进行解读等方式,推动普法。推动纳入监督议题。专委会将积极建议常委会,适时采取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专题调研、代表视察等方式,加强对《条例》实施的监督。依法督促制度配套。落实《条例》要求,按照《北京市地方性法规配套规范性文件报备工作规程》规定,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配套规范性文件,并按期报送市人大常委会备查。**加强相关执法检查。**积极推动对《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如物业管理条例、生活垃圾管理条例、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等的执法检查,从不同领域促进《条例》的实施。

(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委)

市城管执法局积极贯彻实施《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一是组织局长办公会学法,切实提升政治意识和法治意识,切实加强《条例》贯彻实施的组织领导。二是及时印发《条例》实施意见,全面明确执法职责、处罚裁量、执法方式、执法规范、职权下放工作衔接以及相关要求。三是全面梳理城管执法部门文明行为执法事项

清单,梳理明确 20 余项重点执法事项。对于《条例》未明确,但是相关法律法规有规定,且属于城管职责范围的其他不文明行为,也要求全系统结合《条例》精神和实践,一并加大宣传教育和执法的力度。四是举办为期 1 个月的《条例》网络培训,培训对象覆盖市区城管执法部门全体干部,以及街道、乡镇综合执法队全体干部,并将参训情况计入综合考核成绩,切实提升全体干部的能力素质。五是开展专项整治,将不文明行为治理和疫情防控、垃圾分类等专项工作有机结合,统筹推进。同时,积极做好宣传发动,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展示良好执法形象和队伍形象。据初步统计,《条例》实施以来,共查处未将生活垃圾分别投入相应标识的收集容器 3175 起,处罚 171 万元;查处非法小广告 844 起,处罚 40 万元;查处公园内游人攀折花木 1219 起,罚款 1 万余元。此外,查处擅自设置地桩地锁等障碍物 117 起、查处随地吐痰 195 起、查处携犬人未清除户外犬粪便 38 起、查处在禁止吸烟场所或者排队等候队伍中个人吸烟 8 起。六是抓好城管执法部门自身文明促进工作,进一步强调文明执法等职业规范要求,加强执法风纪分析和通报。

(市城管执法局)

责编:梅雪峰

核稿:田文松

电话:55569506

传真:55569505

邮箱:jswmzhxhc@163.com

报:中央文明办,首都文明委主任、副主任,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

送:首都文明委委员,市委、市政府各部委办局,各总公司、高等院校,市级群众团体。

发:各区委书记、区长、宣传部长,各区文明办,有关新闻单位。
